

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六发改审批〔2016〕47号

六安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六安市市民广场公共停车场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六安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要求对〈六安市市民广场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〉进行批复的申请》及相关资料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缓解城区公共停车位紧缺局面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《六安市市民广场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》。
- 二、项目建设单位：六安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。
- 三、项目建设地点：佛子岭路以南、文韵路以北地块，地势南低北高。
- 四、项目建设内容：总用地面积为 80229.12 平方米，

地下总建筑面积 31565.28 平方米，设置泊车位 992 个。

五、投资估算和资金来源：总投资 17699.99 万元。建设资金除银行贷款外，其余由项目单位自筹解决。

接文后，请根据《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》（国发〔2004〕20 号）精神和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规范新开工项目管理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07〕64 号）要求，抓紧编制项目初步设计，完成相关手续后，及时将项目初步设计报我委审查。

号〔1-0108〕批审初发六

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6 年 4 月 5 日

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六安市发展改革委办公室 2016 年 4 月 5 日印发

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